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5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永高股份	股票代码	00264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志国	任燕清	
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黄椒路 555 号永高双浦新厂区	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黄椒路 555 号永高双浦新厂区	
电话	0576-84277186	0576-84277186	
电子信箱	zqb@yonggao.com	zqb@yonggao.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01,756,112.50	2,319,365,587.66	2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8,076,439.88	83,082,000.78	13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5,680,691.96	86,480,795.09	10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6,993,953.92	65,947,310.44	122.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7	157.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7	157.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8%	3.04%	3.5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528,618,584.08	5,422,130,972.38	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077,251,071.66	2,908,556,398.91	5.8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5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公元塑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43%	465,296,370	0		
卢彩芬	境内自然人	15.00%	168,480,000	126,360,000		
张炜	境内自然人	9.27%	104,171,900	78,128,925	质押	65,000,000
王宇萍	境内自然人	2.71%	30,410,000	0		
张建均	境内自然人	1.75%	19,629,144	0		
吴玉姐	境内自然人	1.57%	17,594,928	0		
卢震宇	境内自然人	1.00%	11,232,130	8,424,097		
广州市京海龙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9,620,000	0		
庄清雅	境内自然人	0.80%	8,990,00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9%	8,826,48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建均、卢彩芬夫妻。公元塑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张建均持有公元集团 75% 股权，卢彩芬持有公元集团 25% 股权。卢彩芬作为自然人，又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公司第三大股东张炜为张建均之弟。吴玉姐为卢彩芬之母，王宇萍为张炜之妻，卢震宇为卢彩芬之弟。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 年上半年，国内外经济形势依然复杂严峻，中美贸易摩擦波澜起伏，单边主义和贸易保护主义对世界经济复苏构成重大的挑战，我国经济承压前行，经济结构在优化调整，经济增长保持了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塑料管道行业发展稳中有升，企业竞争进一步加剧，行业发展资源向有规模优势，有品牌优势、有质量保障、有竞争实力的企业进一步集中。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开源、节流、防风险、抓落实”的十字工作方针，“以实干练好内功、以担当深挖潜力、以突破稳健增长、以责任谋求发展”总体工作思路，全面推进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果。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02 亿元，同比增加 4.82 亿元，增长 20.8%，其中，塑料管道业务完成 26.26 亿元，同比增长 20.76%；太阳能业务完成 1.47 亿元，同比增长 26.21%；电器开关业务完成 0.29 亿元，同比增长 3.57%。报告期内，实现利润总额 2.26 亿元，同比增长 117.4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 亿元，同比增长 138.4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1、巩固渠道经销，加强专项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巩固渠道为主的营销模式，深耕市场，下沉网点，优化资源配置，完善国内营销网

络布局，建立稳定的经销商网络。家装销售、地产配送、市政工程、燃气管道、开关电器、太阳能、外贸销售等各销售板块注重有质量发展，以家装推品牌，以工装提销量，按照品牌宣传和销量突破为双抓手打造独具公元特色的各专项营销模式。

2、区域协同发展，效益整体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在确保华东主要市场稳步增长的同时，加大对其他区域销售的支持力度和人力资源配置，提升各子公司所在区域的竞争力。报告期内，各子公司销售业务表现良好，特别是安徽永高、重庆永高、广东永高业务增长较快。各子公司经营业绩改善，提升了公司整体竞争力，确保了公司销售业务增长和盈利能力的稳步提升。

3、推进目标管理，降本增效成果显著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结果为导向，以目标达成为衡量标准”的原则持续推进目标管理，定期召开目标管理会议，点检各中心及业务部门项目课题完成和改善情况，总结成果，部署任务，把目标管理常态化。全方位加强成本管控，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管理费用，取得了较好的成果。

4、完善国内生产基地，布局海外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在湖南岳阳成立了全资子公司湖南公元建材有限公司，拟在湖南岳阳建设新的生产基地，进一步完善国内塑料管道生产基地布局。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实施“走出去”战略，加快国际化进程，公司在肯尼亚成立了全资子公司永高管业非洲有限公司拓展肯尼亚管道业务，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公元(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在阿联酋迪拜收购一个海外公司 100% 的股权，拟在阿联酋迪拜建设第一个海外生产基地，国际化战略迈出了实质性的一步。

5、启动资本融资，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上市以来的首次再融资项目，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7 亿元，募集资金将用于湖南岳阳新建年产 8 万吨新型复合材料塑料管道项目和浙江台州新建年产 5 万吨高性能管道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有利于扩大公司生产规模、推进战略布局、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及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6、内部资源整合，完成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整合内部资源，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永高吸收合并安徽公元科技全部资产、负债、权益及业务，吸收合并完成后，安徽永高作为吸收合并方存续经营，公元科技作为被吸收合并方依法予以注销登记。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公司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增强公司的整体业务能力。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等四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企业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但应对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追溯调整。因此，公司将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变更会计政策，自 2019 年第一季度起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对公司当期和上年同期公司总资产、总负债、净利润、所有者权益等财务指标不产生影响，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涉及公司业务范围的变更。

2、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规定，公司对涉及的财务报表格式、项目列示和会计科目进行了调整，并同步调整了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列报项目列示和会计科目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公司 2019 年 3 月 2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安徽永高以安徽公元 2019 年 3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为基准，吸收合并安徽公元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业务及人员。安徽公元于 2019 年 6 月 5 日取得广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

2、本报告期新设子公司主要有永高管道非洲有限公司、湖南公元建材有限公司 2 家全资子公司。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卢震宇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二日